

《庄河市鞍子山乡高房村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 公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1. 区域位置

高房村位于庄河市域内东部，鞍子山乡西部，距鞍子山乡政府约6公里，距庄河市区约34公里，对外交通联系主要通过塔石线，交通较为便利。

2. 规划范围

规划范围为鞍子山乡高房村全域国土空间，西侧以湖里河为界与青堆镇相接，东临玉石岭村和黄柏树村，南临黄柏树村，北接朱营村，总面积16.41平方公里。

3. 规划期限

规划近期末至2025年，远期末至2035年。

二、国土空间管控

《大连市庄河市鞍子山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将高房村定位为集聚建设类村庄。明确高房村2035年约束性指标包括：永久基本农田面积1195.23公顷，耕地保有量1232.10公顷，生态保护红线面积0公顷，村庄建设边界面积131.83公顷。

1. 生态保护空间

构建具有连续性和系统性的生态保护格局和开敞空间体系，维护生态安全和生物多样性。

2. 农业发展空间

划定永久基本农田1195.23公顷。优化农业生产空间布局，提高就近粮食保障能力和蔬菜自给率，保护相对集中、连片、优质的一般耕地。

3. 建设发展空间

高房村村庄建设边界范围131.83公顷。乡村建设围绕乡村振兴、产村融合向村庄建设用地边界内集聚，鼓励乡村建设用地复合利用。

三、村域空间发展规划

1. 产业发展

统筹乡村产业发展：第一产业，加加强耕地保护，推动农业规模化、机械化、特色化，主要发展以蔬菜大棚种植业为主导。做强做优特色蔬菜，利用高房村多年累积的农业资源优势，提升种植的标准和规模，打造高房村特色品牌。第二产业，大力发展农产品初加工及冷链物流业，提高产品附加值，增加农民收入。第三产业，依靠自身的自然资源和特色农业资源，通过旅游路线打造，与镇区及南北村落形成联动片区，带动高房村旅游发展，实现一二三产业的融合发展。积极发展电商产业，全面推进“互联网+农业”行动计划。

2. 人口规模

至规划期末2035年，人口总数估算为1800人。

3. 空间发展布局

打造“一心、一轴、一带、多片区”的空间格局。

一心：结合村委会打造村庄生活服务核心。

一轴：沿塔石线形成的乡村发展主轴。

一带：沿湖里河形成的滨水景观带

多片区：依托现状村屯结构、自然资源及上位规划要求，形成山里保护、居民生活等片区。

四、人居环境整治规划

人居环境整治主要对象是规划中已经集中布局的村庄居民点，结合农民生产生活方式，从土地综合整治、公共安全治理、公共设施完善、公用设施布局、景观风貌和建筑风貌美化等角度对村庄人居环境进行规划设计。

五、近期整治规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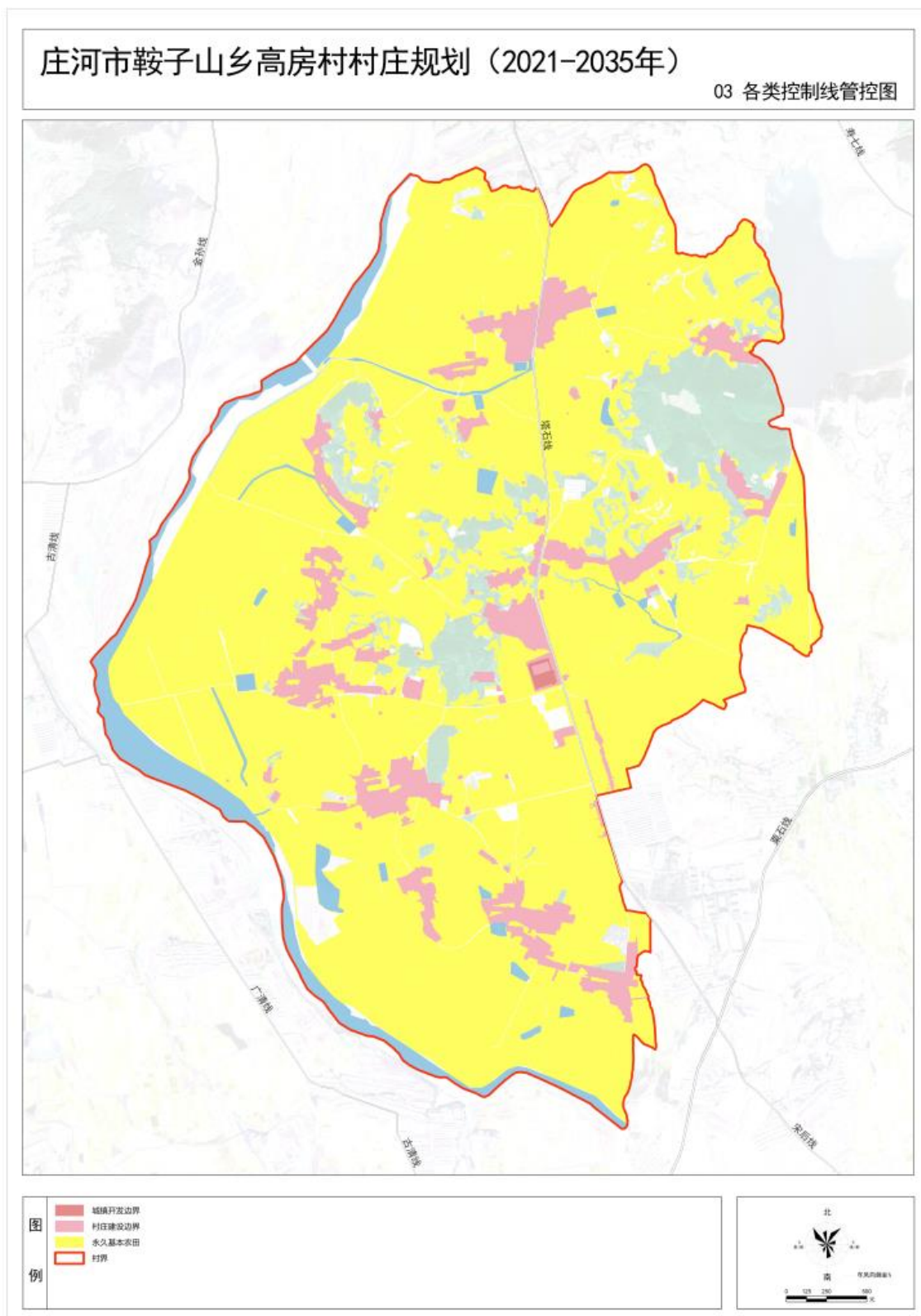
近期实施主要从公共服务设施和公用服务设施角度进行完善和提升，适度展开土地整治、生态修复、基础设施和产业发展等项目。主要增加项目包括按照15分钟生活圈布置的健身广场、河流岸线生态修复、道路硬化等。

六、附图

1. 区位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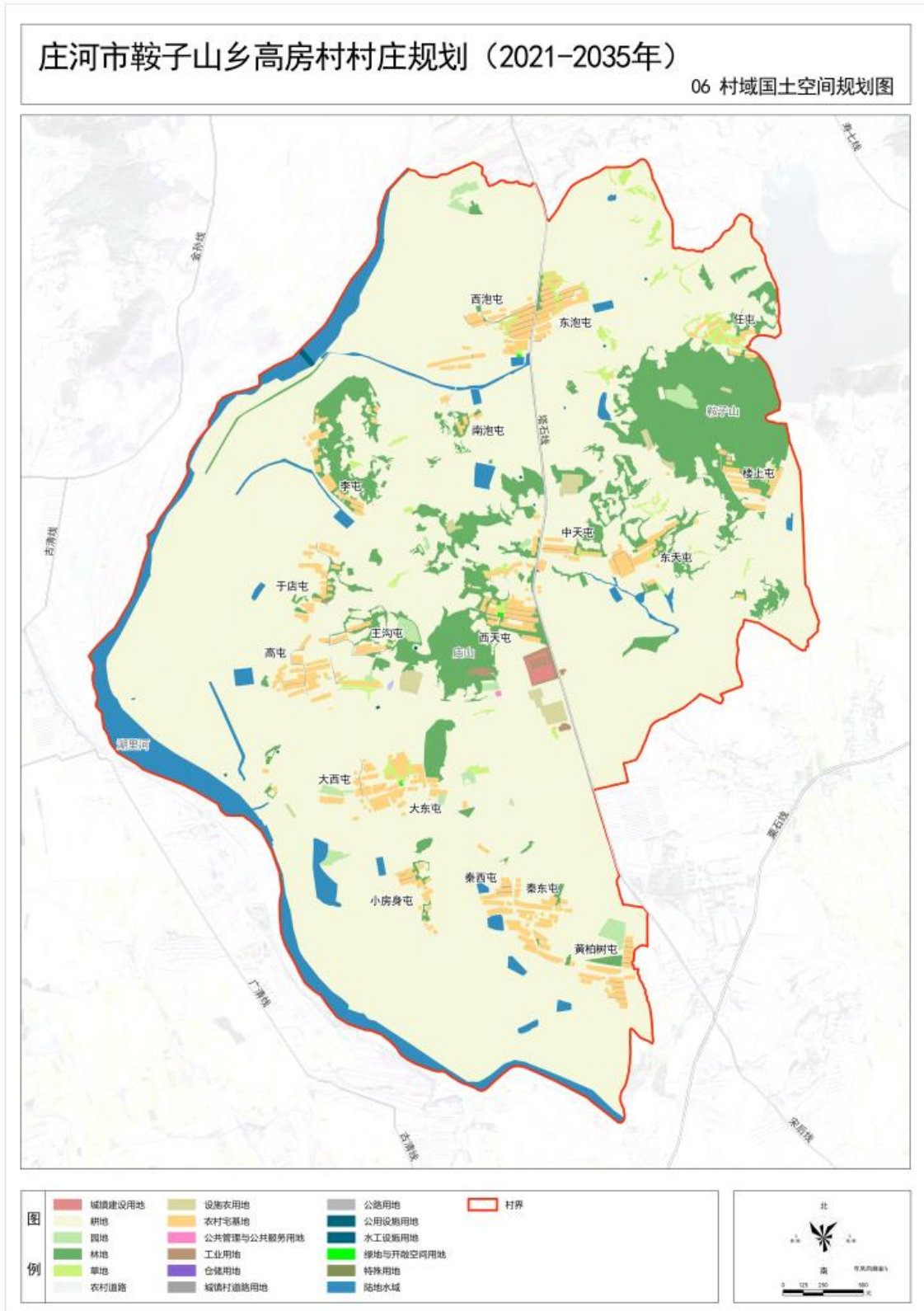
2. 边界划定与管控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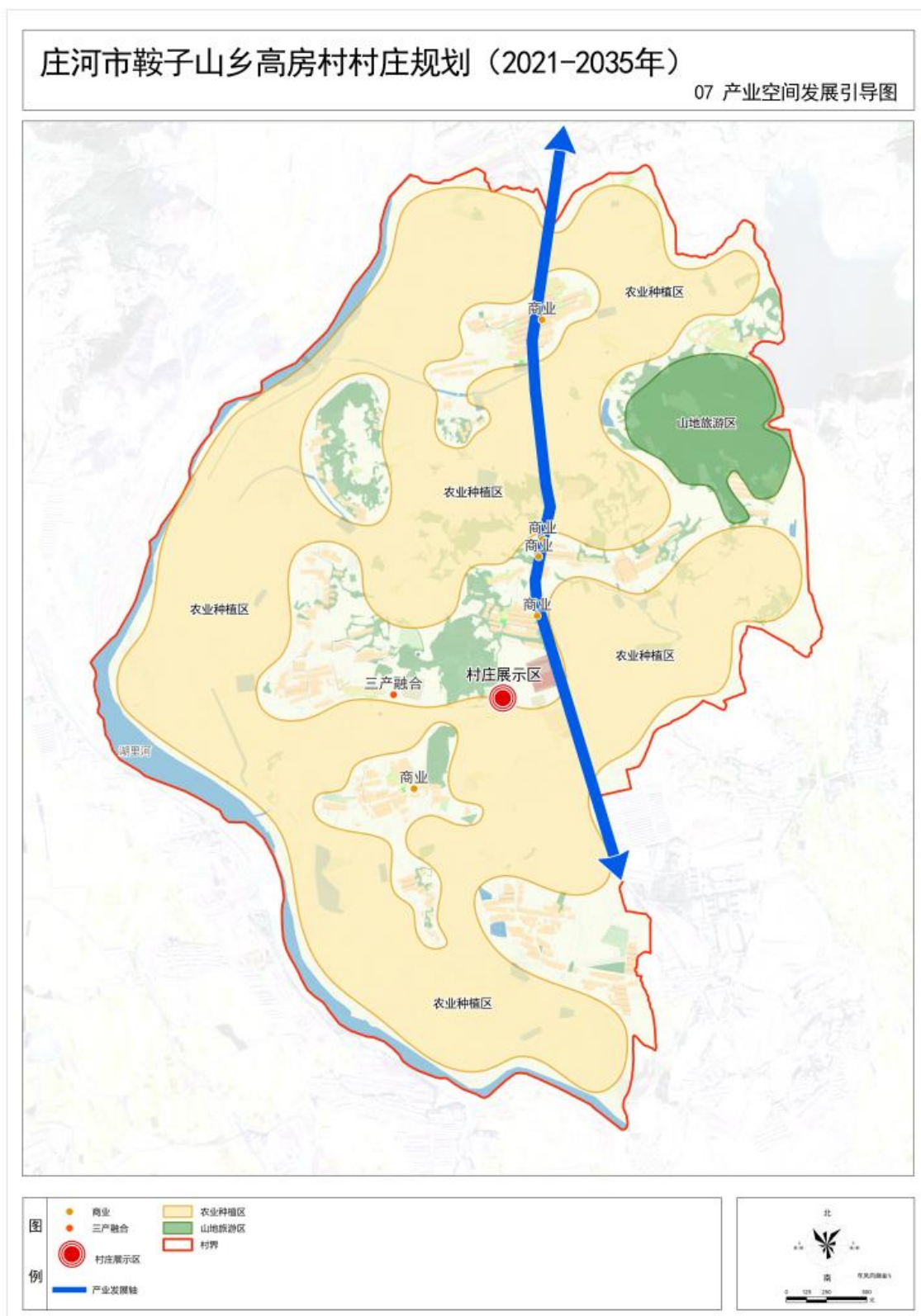
3. 村域空间结构规划图



4.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



5. 产业空间发展引导图



6. 村民版规划图

